

2023年开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

2023年,开化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,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(市)委、省(市)政府决策部署,全力以赴打好拼经济的各项组合拳,努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,社会事业健康发展,人民生活持续改善。

一、综合

初步核算,全县GDP实现188.22亿元,按可比价计算,同比增长3.7%(下文均为同比)。分产业看,第一产业增加值15.01亿元,增长5.3%;第二产业增加值69.27亿元,下降0.6%,其中工业增加值44.99亿元,下降0.2%;第三产业增加值103.94亿元,增长6.2%。第三产业中: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增长11.2%,交通运输、仓储及邮政业增加值增长3.0%,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增长12.6%,金融业增加值增长10.6%,房地产业增加值下降3.3%,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10.5%,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3.3%。三次产业增加值结构为8.0:36.8:55.2。

全社会用电量114611万千瓦时,增长4.6%;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30025万千瓦时,下降0.5%;全行业用电量84586万千瓦时,增长6.5%,其中工业用电量57955万千瓦时,增长6.4%。

二、农业、水利和农村建设

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15.25亿元,按可比价格计算,增长5.3%。

农作物播种面积3.11万公顷,其中,粮食播种面积1.03万公顷、油料播种面积0.61万公顷、蔬菜种植面积0.51万公顷、瓜果类种植面积293.27公顷。

粮食总产量6.22万吨,增长2.1%;油料产量1.17万吨,增长0.2%,其中油菜籽产量1.12万吨,下降0.03%;蔬菜产量11.57万吨,增长3.7%;食用菌产量9895.68吨,下降1.4%;瓜果类产量0.7万吨,增长6.8%;茶叶产量0.38万吨,增长16.3%。

肉类总产量1.19万吨,增长12.9%,其中猪肉1.04万吨,增长11.7%;全年生猪出栏11.56万头,增长6.3%;家禽出栏75.82万只,增长7.8%;禽蛋产量0.18万吨,下降6.4%;水产品产量0.61万吨,增长7.8%。

水利投资12.49亿元,完成率107.6%;水库系统治理15座,综合治理河道22.68千米,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9.31平方千米,完成率为106.7%。抓住国家增发特别国债时机,争取8.37亿元国债资金。水库除险加固、山塘整治、堰坝机埠改造等3项15个民生实事任务全面提前完成,“除险保安”水利工作获省水利厅书面表扬。

高规格举办开化龙顶茶文化节,启动“千万资金振兴龙顶”行动,荣膺“中华文化名茶之乡”。龙顶茶获“三茶”统筹发展金叶奖,品牌价值达33.5亿元。清水鱼获评全国“土特产”,产量2670吨、产值3.2亿元。钱江源区域公用品牌产品销售额突破3亿元,钱江源味道门店达34家。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2家,列入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。

围绕诗画风光带,推进“大金星”未来乡村连片发展实验区建设,新增龙门、石柱、姚家、上安等4个未来乡村。成功争取省级历史文化村落保护利用重点村1个、一般村2个,创建省级和美乡村示范乡镇1个、特色精品村5个,实现省级新时代美丽乡村达标村全覆盖。

三、工业和建筑业

年末共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103家,其中营业收入亿元以上企业22家,中型企业8家。

全部工业增加值44.99亿元,按可比价格计算,下降0.2%,其中,规上工业增加值27.42亿元,下降9.3%。规上工业总产值152.12亿元,下降15.2%,其中,重工业产值105.95亿元,下降19.0%;轻工业产值46.17亿元,下降5.0%。完成工业出口交货值18.52亿元,下降3.1%;新产品产值49.92亿元,下降7.7%。

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分行业看:酒、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产值1.43亿元,增长40.9%;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产值34.60亿元,下降30.0%;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产值6.96亿元,下降12.6%;通用设备制造业产值0.47亿元,下降21.0%;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产值35.89亿元,增长14.0%;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产值14.91亿元,下降46.4%;医药制造业产值0.82亿元,下降

67.2%。

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分产业看: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20.15亿元,下降9.3%;装备制造业增加值6.68亿元,下降22.7%;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6.55亿元,下降26.2%;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制造业增加值5.60亿元,下降24.3%;时尚制造业增加值0.42亿元,增长25.2%;高端装备制造业增加值2.98亿元,增长16.8%;环保制造业增加值4.67亿元,下降18.9%;健康制造业增加值0.28亿元,下降73.6%;文化产业增加值2.46亿元,下降22.4%;高技术产业增加值2.97亿元,下降50.1%;十七大传统产业增加值18.92亿元,增长2.6%;人工智能产业增加值5.76亿元,增长32.2%;新材料产业增加值7.67亿元,下降4.8%;民营经济增加值24.38亿元,下降11.0%;小微企业增加值10.56亿元,下降16.9;新能源增加值4.71亿元,增长14.0%。

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亏损40家,增长25%;亏损企业亏损额3.54亿元,增长732%;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58.5亿元,下降20.5%;利润总额5.4亿元,下降54.3%;利税总额7.8亿元,下降47.4%;税金总额2.47亿元,下降22.3%;应付职工薪酬8.64亿元,增长13.6%;应交增值税1.99亿元,下降26.6%。

建筑业增加值24.28亿元,按可比价格计算,下降1.3%。全县74家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总产值76.86亿元,增长1.1%。从资质等级看:一、二级资质企业建筑总产值66.01亿元,占建筑业总产值85.9%,增长6.5%;三级资质企业建筑业总产值10.84亿元,下降22.7%。从建筑市场开放度看,在外省完成的建筑业产值11.17亿元,下降14.2%。

四、固定资产投资、房地产业

固定资产投资78.41亿元,下降8.8%。从结构看,制造业投资增长15%,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长56%,交通、水利、能源投资下降11.2%。分产业看,一产投资下降48.3%,二产投资增长9.5%,三产投资下降12.9%。

房地产开发投资14.69亿元,下降24.6%,其中住宅投资11.55亿元,下降38.5%。房屋施工面积81.04万平方米,增长62.5%;新开工面积28.68万平方米,增长114.2%。商品房销售面积2.67万平方米,下降72.7%,其中住宅销售2.5万平方米,下降70.5%。商品房销售额4.05亿元,下降73.1%,其中住宅销售额3.70亿元,下降74.1%。

五、国内贸易、对外经济

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7.14亿元,增长1.3%,其中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6.94亿元,增长4.6%。按消费类型分,商品零售6.63亿元,增长10.3%;餐饮收入1.26亿元,增长12.9%。主要商品类别中,服装、鞋帽、针纺织品类,粮油食品类,日用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71.6%、11.7%和5.3%。限上批零业通过公共网络实现零售额1.95亿元,增长67.0%。

全县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26.24亿元,增长4.3%,其中,出口额21.86亿元,增长4.9%;进口额4.38亿元,增长1.6%。有出口实绩企业74家,出口额100万美元以上的企业25家,1000万美元以上的企业4家。亚洲、欧洲、北美洲为开化2023年出口排名前三位的市场,其中,对亚洲出口8.39亿元,增长6.9%;对欧洲出口6.83亿元,增长2.6%;对北美洲出口3.05亿元,增长10.4%。

在主要商品出口中:木糖醇出口5.75亿元,下降13.9%;金属硅粉出口0.86亿元,下降48.3%;山梨醇出口3.4亿元,增长113.4%;绿茶出口1.16亿元,增长124.8%。全年合同利用外资272万美元,实际利用外资20万美元。

六、交通、旅游

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7.44亿元,按可比价格计算,增长3.0%。

公路运输完成货物运输量854万吨,增长0.2%;货物周转量18.19亿吨公里,增长4.6%。

公路运输完成旅客运输量586.51万人

次,增长29.2%;周转量1.74亿人公里,增长62.6%。

年末营运客车拥有量306辆,其中城乡公共汽车营运车辆160辆,运送乘客552.93万人次;城市公共汽车37辆,运送乘客390.66万人次;共有纯电动巡游出租汽车34辆。

全县公路总里程达1633.94公里,其中,国道4条225.84公里(2条国家高速公路111.80公里),省道1条64.11公里,县道34条485.54公里,乡道37条216.72公里,村道355条641.73公里。

创造性策划“百万年薪聘导游”爆款营销案例,活动话题登上微博热搜第4位、阅读量过1.5亿。举办“芹江大明星”全民才艺展演直播活动,参赛900余人次。初步预计旅游接待人次达到280万人次,旅游总收入40亿元。已建成1个国家级5A景区、2个国家级4A景区、10个3A级景区、1个国家森林公园、省A级景区村庄253个。

七、财政、金融业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.56亿元,增长80.3%,其中税收收入11.59亿元,增长13.2%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5.72亿元,下降3.4%,其中,一般公共预算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科学技术、教育等民生支出分别增12.8%、3.5%、15.0%和27.6%。

金融业增加值12.06亿元,按可比价格计算,增长10.6%。本外币存贷款余额763.29亿元,增长15.2%,其中存款余额374.65亿元,增长13%;贷款余额388.63亿元,增长17.3%。

八、教育、科学技术

全县有中小学校50所(义务教育阶段学校44所),其中,普通高中4所、职业高中1所、普通初中8所、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、培智学校1所、小学35所,另有教学点3个。幼儿园42所,其中教育部门办28所、民办幼儿园14所,另有16个幼儿园教学点。

2023学年,全县在校生(含幼儿园)35872人,其中普通高中4638人、职业高中1517人、普通初中7842人、小学15514人、培智学校102人、在园幼儿6209人。全县现有教职工3386人,其中在编教职工2486人。小学入学率100%、巩固率100%、升学率100%。初中入学率100%、巩固率100%、升学率99.06%。普通高校招生报名2152人,录取2015人,其中,双一流(学科)建设高校录取87人、含C9联盟高校录取13人、含国家专项录取10人、地方专项录取33人。

年末拥有科技领军企业1家,国家高新技术企业45家、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2家、校地共建研究院3家、省级企业研究院3家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19家、市级研发中心27家、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37家、国家级“星创天地”2个、省众创空间2家。入选省科技厅第二批科技特派团试点县,是全省唯一获两个项目支持县域。

九、文化、卫生和体育

文化客厅项目正式开放,并通过国家3A级景区景观质量评审,成为全省公共文化场馆新标杆。建成“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”42个,新建及提升南孔书屋2家、文化驿站1家,新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家,建成乡村博物馆4家、图书馆、文化馆新馆正式开放。开化县入选省“非遗助力共同富裕”试点县,国家级非遗香火龙亮相杭州第4届亚残运会开幕式暖场表演,文创“开化是个好地方—非遗潮玩产品”获国家文旅部2023“中国礼物”。开展全民阅读、艺术普及活动734场,送文化活动下乡321场,送书下乡16612册。

全县有188家医疗卫生健康单位,其中,县级医院3家,卫生健康单位5家,乡镇卫生院15家,民营医院5家,村卫生室、社区服务站108家,个体诊所及其他医疗机构52家。设有开化县人民医院和开化县中医院2家医共体。

新建“环浙步道”20公里、基层体育场地14处、社区室外健身场地23处、农村室外健身点位46个。初步预计全县人均体育场地

面积2.71平方米,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占比45%,国民体质合格率94.5%。举办体育赛事50余场,其中省市自带经费赛事4场,吸引运动员、观众、游客1万余人次,带动星级酒店收益300余万元。

十、资源、环境保护和社会公共安全

造林更新5880亩、森林面积271.45万亩、森林质量提升3.5万亩、林木蓄积量1628.3万立方米、森林覆盖率达到81.1%。建成省级“一村万树”示范村5个,省级森林城镇实现全覆盖,成功入选浙江省林业共同富裕试点县。

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365天,其中AQI达标天数362天,空气质量为优天数246天(占67.4%),空气质量为良天数116天(占31.8%),空气质量为轻度污染天数3天(占0.8%),AQI优良率为99.2%。出境水有效监测天数364天,I类水质280天,II类水质83天,III类水质1天,II类水质以上占99.7%,

全年自然灾害受灾人口156人,转移人口86人。堤防冲毁11处、损坏2处,岸岸冲毁2处,塘坝1处,县道中断4处。直接经济损失126.8万元。

全县共发生各类事故(包括工矿商贸企业、道路运输、水上运输、农业机械、渔业船舶)4起,死亡1人,受伤3人,分别下降20%、66.7%、上升50%,未发生生产安全较大及以上事故。其中,工矿商贸领域共发生事故1起、受伤1人。道路交通领域共发生事故3起、死亡1人、受伤2人。全年未发生较大事故,未发生造成人员伤亡或经济损失大于100万元的生产经营性火灾事故,未发生水上运输、渔业船舶、铁路运输等行业领域事故。

十一、人口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

年末户籍总户数12.26万户,户籍总人口35.49万人,其中,男性18.29万人、女性17.120万人。按公安口径,全年出生人口1756人,出生率为4.93‰;死亡人口2487人,死亡率为6.99‰。

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514元,增长6.5%,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8251元,增长5.2%;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496元,增长7.1%。农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1.9个百分点,城乡居民收入比1.82,较上年同期缩小0.03个百分点。全体居民生活消费支出22876元,增长8.7%,其中,城镇、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分别为29735元、17022元,分别增长6.7%、10.5%。

年末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8.49万人、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5.14万人,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障水平达到16.7%。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4.69万人(不含退休1.85万人)、参加城乡基本医疗保险22.15万人。参加失业保险3.04万人,共为1479名失业人员办理失业保险金待遇审批,累计发放待遇7059人次;发放技能提升补贴1122人次,发放失业人员价格补贴700人次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7087人,1273名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,城镇登记失业人员927人。

进一步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,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1035元/月·人提至1100元/月·人。特困供养基本生活费由1346元/月·人提至1430元/月·人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由310.5元/月·人提至330元/月·人,有效保障8099名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基本生活,惠及4509名困难残疾人。建成老年食堂74家,助餐点41个,助餐服务人次58.82万人,实现助餐服务村社覆盖率76%。建设康养联合体8家,完成创评三星级社区服务综合体2个,建成社区“居民会客厅”15个。

注:1.本公报所列各项统计部门的数据为年度初步统计数据,即12月份快报数;非统计部门数据均来自于相关行业单位。

2.全县生产总值和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,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。

3.规模以上工业统计指标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以上工业企业;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指标范围为500万以上项目。